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3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李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和公司管理需要,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换届时止。
附件:李铁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李铁先生简历

李铁,男,1976年7月出生,学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会计师,第10期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曾任北京北广集团科技股份项目经理兼技术改造,香港专业财务会计师公会项目经理,中国中能能源集团财务总监,中国核能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核算专员,专项资金、预算处处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资本运营处处长、会计处处长,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副总监,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资本运营主任。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6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处置特许经营报废资产,此次资产报废,将影响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8.35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本次拟报废资产清单如下: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固定资产报废的基本情况

为提升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设备运行效率,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燃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公司”)对相关特许经营项目实施了技术改造,技改资产原值4,398.24万元,净值1,524.67万元。特许经营公司将上述不具备使用条件的资产予以报废,报废资产原值4,398.24万元,净值1,524.67万元。

二、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本次特许经营资产报废事项进行处理,此次资产报废,预计将影响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8.35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对本次特许经营资产进行报废处置,主要基于脱硫脱硝技术升级改造拆除的部分资产,经鉴定已不具备使用条件,公司将对其进行报废处理,有利于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议案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此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7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18日,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议案(以下简称“装备公司”)破产清算(该事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23-050号)。截至2023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账面余额3,080.4万元,计提坏账准备1,307.4万元,应收账款净额1,773.0万元,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796.0万元,后续本次补提减值准备978.7万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处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补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5.45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真实、公允

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2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14:40在公司12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委托出席1人(公司董事陈斌先生因公出差而委托董事姚小鹏先生);高管3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铁先生主持,经营事认真审议及表决,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聘任李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3号)。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莫育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聘任莫育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4号)。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5号)。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6号)。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7号)。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远达燃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对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7号)。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远达燃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8号)。

特此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4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莫育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和公司管理需要,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莫育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换届时止。
附件:莫育军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莫育军先生简历

莫育军,男,1971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五凌电力耒水发电厂厂长、党总支书记;五凌电力贵州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二板溪发电厂厂长;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国家电投湖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兼五凌电力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发电控制中心主任,现任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湖南融湘水电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0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14:30在公司12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9人,委托出席1人(公司董事陈斌先生因公出差而委托董事姚小鹏先生);高管3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公司董事长李铁先生因公出差,会议由副董事长苏芳琦先生主持,经营事认真审议及表决,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姚小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选举姚小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1号)。
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姚小鹏先生简历

姚小鹏,男,1971年11月出生,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湖南分公司总经理,国家电投水电工程创新中心主任(兼);国家电投湖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伊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任国家电投集团光伏产业创新中心执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创新中心”主任,现任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国家电投火电与油运中心主任。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1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姚小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董事长姚小鹏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姚小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换届时止。
附件:姚小鹏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姚小鹏先生简历

姚小鹏,男,1971年11月出生,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湖南分公司总经理,国家电投水电工程创新中心主任(兼);国家电投湖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伊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任国家电投集团光伏产业创新中心执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创新中心”主任,现任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国家电投火电与油运中心主任。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5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电投水电
●公司证券代码:“600292”保持不变
●本次证券简称变更事项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最终核准为准,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12月17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已于12月16日取得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企业名称保留告知书,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证券简称“远达环保”变更为“电投水电”,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本次证券简称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拟变更证券简称的原因
公司实际控制国家电投集团(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将远达环保打造为国家电投集团境内水电资产整合平台,远达环保目前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国家电投集团所属“国际电力”广西分公司持有的水电资产62%股权,长滩水电64.93%股权,以及集团外控股拥有的五凌水电37%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已于2025年9月30日获得证监会注册批复,于10月底完成资产过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新增股份于11月12日完成股份登记,公司主营业务方向变更为以水电发电业务为主。

为全面反映公司本次重组后的业务转型,精准凸显水电主业核心定位,强化品牌主业辨识度,更精准反映公司当下的业务实际,公司长远战略,公司已修订章程并更名为全称“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现有的证券简称由“远达环保”变更为“电投水电”。

三、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
拟变更后证券简称将仅适用于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和未来战略规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名称变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本次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事项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方可实施,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事项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姚小鹏先生简历

姚小鹏,男,1971年11月出生,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湖南分公司总经理,国家电投水电工程创新中心主任(兼);国家电投湖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伊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任国家电投集团光伏产业创新中心执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创新中心”主任,现任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国家电投火电与油运中心主任。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编号:临2025-096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合并报表的资产范围增加,为客观反映整体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事项进行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于2025年11月1日起执行。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2025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91号),同意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凌电力”)100%股权、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滩水电”)64.93%股权,2025年10月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因五凌电力、长滩水电属于新入公司的子公司,故公司的主营业务在能源生态融合业务的基础上新增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将新增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八条“企业拟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为客观反映整体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事项进行调整,本次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相应会计估计变更,适用和执行,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原因和内容

1.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变更前使用寿命(年)	变更后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9-35	5-45	0-5	20.00-21.1
机器设备	6-20	5-35	0-5	20.00-27.1
运输工具	4-18	4-20	0-5	25.00-4.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3-5	0-5	20.00-21.1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计提折旧额;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变更前使用寿命(年)	变更后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20-7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3-3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22	5-12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30	30	直线法
软件及其他	2-10	2-1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时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于2025年11月1日起执行。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因合并范围新增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所致,对公司原有业务及新增业务均无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为客观、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拟基于新增业务情况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四、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和准则,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153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部分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2024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授予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设置来源及设置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期限自2022年6月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及相关公告。

截至2023年2月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7,900,1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49.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8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8,664.7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公司回购的上述公司股份7,900,100股,其中5,424,300股股份已用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2022年9月7日完成相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二)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含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将该回购专用账户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和核心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2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及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1月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4,924,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2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9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2,001.8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公司已于2025年2月24日完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的的非交易过户,过户股份数量为5,354,500股,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8%,过户价格为11.16元/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本次办理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5,354,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61%,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用途与回购股份的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

(一)本持股计划的授予登记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4659173。

(二)本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认购价1.00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6,126,130万份,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数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本持股计划首次授予实际认购人数98人,实际认购份额为5,975,622.0万份,认购总金额为5,975,622.0万元,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公司拟将本次预留部分的13,407股股份按条件的6名参与对象以11.05元/股的价格进行认购,参与对象不涉及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实际参与认购对象合计6人,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实际认购预留股份为123,500股,认购价格为11.05元/股,认购份额为1365910万份,实际总金额为1485910万元,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收入、自筹资金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合法取得的资金,本持股计划不存在在公司内增加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其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涉及任何证券、衍生品交易,本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与持股计划提供资助、奖励、补贴、兜底等安排。本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与公司大股东及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我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持股计划出具了《验资报告》(冀衡验字[2025]第110000420号)。

(三)本持股计划的授予登记情况

2025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由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123,500股股票已于2025年12月26日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061%,过户价格为11.05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事项经董事会表决,认购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部分股份认购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自2024年12月24日,每满6个月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各年度归属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结果,经“层面业绩考核和持有人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三、本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不参与认购对象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预留授予部分不涉及),以上参与对象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时应回避表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权利,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东表决权,仅保留其他股东权利,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运作等方面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彼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者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实际操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扩大其所能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事实。

四、本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实际需摊销的成本或费用,将根据本持股计划完成认购的股票过户比例确定,并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在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影响的情况下,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员工持股计划将对有效激励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经营业绩。

公司将按照涉及本持股计划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及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及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实际需摊销的成本或费用,将根据本持股计划完成认购的股票过户比例确定,并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在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影响的情况下,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员工持股计划将对有效激励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经营业绩。

公司将按照涉及本持股计划进展情况